

西畴县财政局文件

西财农〔2022〕15号

西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上海市对口 帮扶西畴县项目资金（省对下）的通知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水务局、县教育体育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文山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上海市对口帮扶文山州项目资金（省对下）的通知》（文财农〔2022〕69号），现将 2022 年上海市对口帮扶西畴县项目资金（省对下）下达你们，具体金额及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详见附件 1。

请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级相关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切实按照上海市批复的帮扶项目内容开展项目建设，严格执行预算法和上海市帮扶资金项目管理、财务管理

和资金使用管理等规定,及时启动项目实施,抓紧抓实预算执行,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管理,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同时,按照绩效目标要求开展工作,确保目标完成。

附件: 1.2022年上海市对口帮扶西畴县项目资金分配表
2.2022年上海援滇专项资金省对下项目绩效目标表



西畴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5月12日印发

2022年上海市对口帮扶西畴县项目资金分配表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本次下达资金(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1	兴街镇	兴街镇岔河片区乡村文旅建设	在兴街镇岔河片区投入1250万元实施乡村文旅建设项目。建设内容: 1. 改造岔河片区旅游主干道长6500米, 投入500万元; 2. 改造有毛泽东同志批示的东升村委会活动广场场地12000平方米, 投入170万元; 3. 在岔河片区(达嘎、江龙、戈木、岔河)提升农宅墙体、庭院、花园等景区风貌28000平方米, 投入150万元; 4. 打造依慧莲故居景点300平方米、老发电站景点150平方米, 安装标示配套等, 投入170万元; 5. 安装太阳能路灯227盏, 投入90万元; 6. 改造江龙村小组活动室, 新建1个卫生厕所45平方米, 投入70万元; 7. 改造岔河片区江龙村小山包景观提升, 岔河村活动广场、景观池、景观亭等, 投入100万元。项目建成后的经营性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 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 提供就业岗位, 带动村民参与乡村旅游配套的餐饮、住宿、农产品在鸡街乡蝴蝶片区投入400万实施蔬菜基地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内容: 1. 新建2座750立方米冷库, 共1500立方米, 包含冷库用房建设、冷库设备、分拣车间等, 投入350万元; 2. 新建蔬菜基地产业配套设施, 包括电力变压器等配套设施, 投入50万元。项目建成后产权归鸡街村集体所有, 与龙头企业合作, 收益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村内公益事业支出、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企业带动农户发展蔬菜基地。	1250	2130505	生产发展	503
2	鸡街乡	鸡街乡蝴蝶片区蔬菜基地配套设施建设	在莲花塘乡香坪山片区投入800万实施乡村振兴农业融合产业示范建设项目。建设内容: 1. 建设一个育苗基地示范科技大棚, 集育苗、旅游观光、科技管理为一体, 建设面积约3000平方米, 投入185万元; 2. 建设育苗基地蓄水池2个, 每个100立方米, 投入25万元; 3. 建设一条产业发展道路, 提升景区环境, 建设长度1500米, 宽3.5米, 投入90万元; 4. 建设5个香坪山景区木屋酒店每个30平方米, 投入360万元; 5. 建设配套用水管道1000米、水池1个及排污设施, 投入50万元; 6. 建设配套电力设施, 含3000米电力电缆及电线杆等, 投入50万元; 7. 建设其他配套设施, 含通信网络设施3000米、通行栈道300米、太阳能路灯20盏、旅游标识牌等, 投入40万元。项目建成后的经营性资产产权归香坪山村集体所有, 与市场主体合作, 取得的收益纳入村集体	400	2130505	生产发展	503
3	县文旅局	莲花塘乡香坪山片区乡村振兴农业融合产业示范建设		800	2130505	生产发展	503

4	县水务局	法斗乡小湾村自然能提水	在法斗乡小湾村投入550万实施自然能提水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内容：新建取水坝1座，安装建设自然能提水设备1套及配套厂房，安装动力管道2010米、上水管7650米、输配水管道1000米，新建300立方米水池1件。项目建成后每天提水300立方米，扬程570米，解决3个村饮水问题。	55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
5	县教体局	法斗乡坪寨村幼儿园建设项目	在法斗乡坪寨村投入450万元实施幼儿园建设项目。建设内容：新建幼儿园校舍2380平方米及室外配套附属设施，3层框架结构，抗震设防烈度为7度。项目建成后解决坪寨村无独立公办幼儿园问题。	450	2130506	社会发展	503
	6	西洒镇	投入200万元开展劳务协作项目，根据沪滇两地劳务协作和相关政策，通过技能培训、稳定就业补助、劳务中介补助、安置乡村公益岗位、发放一次性外出就业补贴等方式，借力东西部政府部门、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企业和社会组织力量，鼓励和引导帮助文山籍农村劳动力实现就地就近就业、异地就业、至结对帮扶地区就业。全年预计完成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不少于700人，其中脱贫人口600人，转移至上海就业不少于20人，其中脱贫劳动力10人。	13.5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2
		兴街镇		12.83			
		鸡街乡		5.6			
		莲花塘乡		18.6			
		董马乡		31.6			
	法斗乡	23.6					
	蚌谷乡	8.52					
	柏林乡	10.5					
	文旅游局						
	法斗乡	干部人才交流培训项目资金	干部人才培训交流项目资金用于党政干部、专业技术人才赴沪挂职、进修、培训等。	9.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2
		小计		3659.6			

2022年上海援滇专项资金省对下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目标	预算年度(2022年)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指标标准(扣)	指标内容	绩效指标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属性	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海市虹口区、静安区结对帮扶文山市县(市)数	>=	8	个	定量指标			小于指标值按比例减分	反映上海市虹口区、静安区与我州各县(市)全面结对帮扶情况。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东西部协作考核评价办法》的通知、关于印发调整后的上海市东西部协作和
		数量指标	县对下上海援滇项目资金拨付率	>=	90	%	定量指标			小于指标值按比例减分	反映上海援滇项目资金实际对下拨付情况。州对下上海援滇项目资金拨付率=投入县、市的上海援滇资金数/上海援滇资金总数*100%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东西部协作考核评价办法》的通知、上海合交办《关于做好2021年上海市对
		数量指标	县对下上海援滇项目资金公示率	>=	95	%	定量指标			小于指标值按比例减分	反映上海援滇项目资金公示情况。上海援滇项目资金公示率=上海援滇项目资金完成公示数/上海援滇项目资金公示数	《上海市对口支援云南省项目管理办法》、县级援助项目公示网站
		数量指标	上海援滇项目从县级项目中遴选率	>=	80	%	定量指标			小于指标值按比例减分	反映上海援滇项目从县级项目中遴选比例情况。上海援滇项目从县级项目中遴选率=上海援滇项目从县级项目中遴选项目数/上海援滇项目从县级项目中遴选项目总数	《上海市对口支援云南省项目管理办法》、文山州泸滇办关于认真做好2022年上海市对口帮扶文山州项目资金
		数量指标	上海援滇专项资金直接用于农村脱贫人口、脱贫	>=	80	%	定量指标			小于指标值按比例减分	反映援助项目资金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情况。援助资金直接用于脱贫人口比例=直接投入脱贫县的上海援滇资金数/上	上海合交办《关于做好2021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计划编制工作的函》数据来源:云南省财政厅和

2022年,持续健全完善文山州与上海市静安区、虹口区党政领导互访和联席会议机制,加强上海市虹口区、静安区与我州东西部协作工作的推进和落实。进一步推进和拓展在产业发展、乡村建设、社会事业帮扶、劳务协作、人才交流、交往交流交融等方面的协作内容,支持脱贫地区巩固脱贫成果,持续改善乡村基础设施条件和公共服务水平,促进脱贫人口持续稳定增收,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

	数量指标	投入产业发展项目资金占援助资金总数	>=	65	%		定量指标	小于指标 值按比例 减分	反映上海援疆资金投入产业发展项目比例。 $\text{产业发展投入率} = \frac{\text{投入产业发展的上海援疆资金数}}{\text{上海援疆资金总数}} * 100\%$	上海合交办《关于做好2021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计划编制工作的函》数据来源：云南省财政厅和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当年上海援疆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		定量指标	小于指标 值按比例 减分	反映上海援疆项目验收合格比例情况。 当年上海援疆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frac{\text{当年上海援疆项目验收合格数}}{\text{当年上海援疆项目验收合格数}} / \text{上海}$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东西部协作考核评价办法》的通知、《上海市对口支援云南省项目管理办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当年上海援疆专项资金使用报账率	>=	80	%		定量指标	小于指标 值按比例 减分	反映上海援疆资金使用情况。 当年上海援疆资金使用率 = $\frac{\text{当年上海援疆资金使用报账数}}{\text{上海援疆项目资金总数}} * 100\%$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东西部协作考核评价办法》的通知、《上海市对口支援云南省项目管理办
	时效指标	当年上海援疆项目完工率	>=	80	%		定量指标	小于指标 值按比例 减分	反映上海援疆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工比例情况。 当年上海援疆项目完工率 = $\frac{\text{当年上海援疆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工工数}}{\text{当年上海援疆项目完工工数}} / \text{上海}$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东西部协作考核评价办法》的通知 数据来源：各县（市）上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上海援疆项目实施所在地脱贫农户受益率	>=	80	%		定量指标	小于指标 值按比例 减分	反映上海援疆项目所在地农户受益比率。 上海援疆项目实施所在地农户受益率 = $\frac{\text{上海援疆项目实施地实际受益农户人数}}{\text{上海援疆项目所在地农户总人数}}$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东西部协作考核评价办法》的通知、《上海市对口支援云南省项目管理办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交流协议任务完成率	>=	100	%		定量指标	小于指标 值按比例 减分	反映沪滇双方年度选派挂职干部、专业技术人员协议任务完成情况。 人才交流协议任务完成率 = $\frac{\text{沪滇双方实际选派干部人数}}{\text{协议计划数}}$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东西部协作考核评价办法》的通知、《文山州东西部协作工作领导小组办

	社会效益指标	上海帮助云南农村劳动力实现就业任务完成率	>=		100	%	定量指标	小于指标值按比例减分	反映上海帮助文山农村劳动力实现就业协议任务完成情况。 上海帮助文山农村劳动力实现就业协议任务完成率=实际完成数/协议计划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东西部协作考核评价办法》的通知、《文山州东西部协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社会效益指标	上海市采购销售云南省消费帮扶产品任务完成率	>=		100	%	定量指标	小于指标值按比例减分	反映上海采购销售文山州消费帮扶产品协议任务完成情况。 上海采购销售文山州消费帮扶产品协议任务完成率=实际完成数/协议计划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东西部协作考核评价办法》的通知、《文山州东西部协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	>=		90	%	定量指标	小于指标值按比例减分	反映帮扶对象满意度情况。 帮扶对象满意度=上海市年度援滇项目资金帮扶对象满意度/上海市年度援滇项目资金帮扶对象总数*100%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东西部协作考核评价办法》的通知 数据来源：各县（市）上报

